

四、资格审查资料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我公司承诺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满足下列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投标人：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6年4月28日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全通电子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C9QR1920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仟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3年03月10日
法定代表人	杜中浩	住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 经南五路16号华美龙大厦2号楼 8楼801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节能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监测，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31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3、汝州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鑫东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C9QR1920

法定代表人：杜中浩

联系地址和电话：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南五路16号华美龙大厦2号楼8楼801室、15537362617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6年4月28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前文已提供的此处不再重复提供。

3、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提供营业执照、2024 年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份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提供“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http://zxgk.court.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各网站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附 1：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豫正年审字（2025）第 Z09-010 号



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ZHENG BO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豫25SXEGY780



审计报告

豫正年审字（2025）第 Z09-010 号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运营或别无其他实现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了以下工作：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内容、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 1、资产负债表
2、利润表
3、现金流量表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09 月 22 日



资产负债表

会企 01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行次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18,530.71	短期借款	148,103.62	118,530.71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2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3
应收账款	58,500.00	应付账款		58,500.00	4
预付款项	3,700.00	预收款项		3,700.00	5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6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7
其他应收款	2,390.10	应付利息	4,790.26	2,390.10	8
存货		应付股利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10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
流动资产合计	184,120.81	其他流动负债		184,120.81	12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158,814.06		1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非流动负债：			1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15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16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17
投资性房地产		专项应付款			18
固定资产		预计负债			19
在建工程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工程物资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
固定资产清理		非流动负债合计	0.00		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负债合计	158,814.06		23
油气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24
无形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
开发支出		资本公积			26
商誉		减：库存股			27
长期待摊费用		盈余公积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未分配利润			29
其他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05.75		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4,120.81	184,120.81	31
资产总计	184,120.81		152,893.88	152,893.88	

法定代表人：程平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煜强

制表人：郭旭桐



利 润 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824,752.48	334,950.52
减：营业成本	2		
税金及附加	3		64.10
销售费用	4	561,110.00	55,620.00
管理费用	5	255,868.57	253,001.10
财务费用	6	200.53	-2.70
资产减值损失	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	7,573.38	26,268.02
加：营业外收入	12	8,247.52	1,217.83
减：营业外支出	1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	15,820.90	27,485.85
减：所得税费用	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15,820.90	27,485.85
五、每股收益：	18		
（一）基本每股收益	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20		

法定代表人：张中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媛媛

制表人：郭旭桐





现金流量表

会企 03 表

编制单位：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累计数	项目	行次	累计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18,994.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9,572.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48,103.6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3,617.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18,530.71
现金流入小计	5	342,612.08	补充资料：	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700.00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23,448.44	净利润	41	27,485.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598.27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4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44,440.98	固定资产折旧	43	0.00
现金流出小计	10	372,187.69	无形资产摊销	44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9,575.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	0.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4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现金	1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财务费用(减：收益)	49	-2.70
收到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投资损失(减：收益)	5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53	0.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4	-60,799.8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5	21,741.0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其他	56	-18,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23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	-29,57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0.00	58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债务转为资本	59	
吸取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其他	62	
现金流入小计	29	0.00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63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现金的期末余额	64	118,530.7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	148,103.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6	
现金流出小计	33	-2.7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2.7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	-29,572.91

法定代表人：杜书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媛媛

制表人：邵旭航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 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 期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	-	-	-	-	15,820.90	15,820.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18,000.00	-18,00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	-	-	-	-	-	-2,179.10	-2,17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	-	-	-	-	27,485.85	27,485.85
（一）净利润	6						27,485.85	27,485.85
（二）其他综合收益	7							
综合收益小计	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3. 其他	12							
（四）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 提取专项储备	14							
2. 使用专项储备	15							
（五）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 储备基金	20							
# 企业发展基金	21							
# 利润归还投资	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 对所有者分配	24							
4. 其他	25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其他	30							
四、本期末余额	31	-	-	-	-	-	25,306.75	25,306.75



制表人：李旭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煜媛

法定代表人：杜中浩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简介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10 日成立，系经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自贸区服务中心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MAC9QR1920 号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杜中浩；

公司经营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南五路 16 号华美龙大厦 2 号楼 8 楼 801 室；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施工专业作业；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节能管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监测；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单位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单位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本单位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单位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单位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单位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2)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



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6、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单位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单位，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



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分类、计价方法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折旧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折旧方法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年限平均法
机器设备	10	5	9.5	年限平均法
运输工具	4	5	23.75	年限平均法
办公设备	5	5	19.00	年限平均法
电子设备	3	5	31.67	年限平均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单位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单位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单位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



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单位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制、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如生产前或使用前的原型和模型的设计、建造和测试，不具有商业性生产经济规模的试生产设施的设计、建造和运营等。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3、职工薪酬

本单位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单位在职工为本单位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单位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按实际情况描述。本单位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单位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单位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单位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4、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



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单位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单位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单位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单位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



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应披露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等事项。

六、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按照国家法定税率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年”指 2023 年度，“本年”指 2024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	118,530.71	148,103.62
合 计	118,530.71	148,103.62

2. 应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59,500.00	0.00
合 计	59,500.00	0.00

3. 预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款项	3,700.00	0.00
合 计	3,700.00	0.00

4.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390.10	4,790.26
合 计	2,390.10	4,790.26

5.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14,404.06	12,662.98
合 计	14,404.06	12,662.98

6.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4,410.00	124,410.00
合 计	124,410.00	124,410.00

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分配利润	25,306.75	15,820.90
合 计	25,306.75	15,820.90

8. 营业收入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收入	824,752.48	334,950.52
合 计	824,752.48	334,950.52

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	--------	--------



税金及附加	0.00	64.10
合 计	0.00	64.10

10. 销售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销售费用	561,110.00	55,620.00
合 计	561,110.00	55,620.00

11. 管理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管理费用	255,868.57	253,001.10
合 计	255,868.57	253,001.10

12. 财务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财务费用	206.53	-2.70
合 计	206.53	-2.70

1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营业外收入	8,247.52	1,217.83
合 计	8,247.52	1,217.83

14.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上年累计金额	本年累计金额
所得税费用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八、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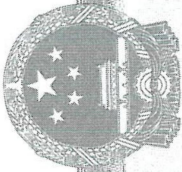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9 月 22 日





营业执照

(副本-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9KK0YY5P



扫描二维码请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晓红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园田路博颂路
1号公寓1号楼1单元7楼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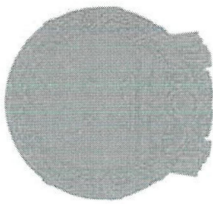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司法鉴定服务；认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商标代理；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企业信用调查和评估；企业征信业务；档案整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认证咨询；咨询策划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3 年 01 月 06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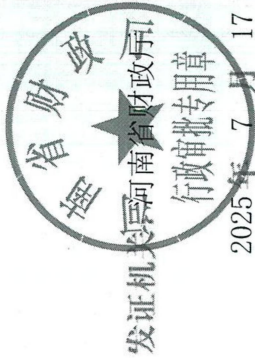


名称：河南正博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张晓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花园北路傅颂路兴达公寓1号楼1单元7楼701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221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22〕2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6月2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行政审批专用章
 2025年7月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8年3月30日



2019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天册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Tiance Accounting Firm

事务所
CPAs

2020年4月2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天册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Tiance Accounting Firm

事务所
CPAs

2020年4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天册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Tiance Accounting Firm

事务所
CPAs

2020年4月28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天册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Tiance Accounting Firm

事务所
CPAs

2020年4月28日



姓名 张红
Full name 张红
性别 女
Sex 1973-02-18
出生日期 1973-02-18
工作单位 河南天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410502197302182064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核对相符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03 30日



证书编号: 4100094001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03 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6月30日

9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3月30日

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Accounting Fir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4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Accounting Firm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4日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2020年3月30日

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河南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Accounting Fir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4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Accounting Firm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4月24日
2020年4月24日

11



姓名 王纪峰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3-11-19
工作单位 河南普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0311197311196535



证书编号: 41000027005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年9月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3月30日

年月日

5

附 2：缴纳税收和社会保证资金的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915251100035141

填发日期： 2025 年 11 月 17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C9QR1920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9162510000633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5-07-01 至 2025-09-30	2025-10-21	1.88
341916251000063356	增值税	建筑服务	2025-07-01 至 2025-09-30	2025-10-21	53.86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伍拾伍元柒角肆分				¥55.74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 (盖章)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税务局明湖税务分局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4101035657816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电子税务局 收税证明

No.44100525110001521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税务机关: 开发区税务局南湖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C9QR1920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0003546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42.00
4419162510003546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2,103.36
44191625100035461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5.46
44191625100045471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1	26.25
44191625100045471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1	3.75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仟壹佰捌拾元零捌角贰分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社保编号: 41000000000000404630 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安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个人所得税证明

No.44100525110001520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国家税务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1月 17日

税务机关：开发区税务局明湖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09QR1920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0003546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84.00		
4419162510003546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184.03		
4419162510003546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3.71		
4419162510003546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1.54		
44191625100035461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273.4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伍佰肆拾陆元柒角				¥546.70		

收据 纳税人 完税 证明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明湖税务分局, 社保编号: 412001389225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安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个人所得税

No.441005251100015208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税务机关：开发区税务局明湖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1月 17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C9QR1920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0003546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1,314.60		
4419162510003546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26.25		
4419162510003546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375.60		
44191625100035460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7.50		
44191625100035460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187.8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仟玖佰壹拾柒元柒角				¥1,911.75		

收据联 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明湖税务分局，社保编号：41000000000000404630 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安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5110001520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1月 17日

税务机关：开发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C9QR1920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00035460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3.75	
4419162510004547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1	72.00	
4419162510004547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1	36.00	
4419162510004547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1	1.32	
44191625100045471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1	7.5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佰贰拾元柒角柒分				¥120.57	

收据联 纳税人完税证明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100015206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1月 17日

税务机关：开发区税务局明湖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C9QR1920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4419162510004547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44191625100045471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44191625100045471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44191625100045471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8-01至2025-08-31
44191625100045471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8-01至2025-08-3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拾叁元伍角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1.32
			26.25
			7.50
			4.68
			3.75
			¥43.50

收据联 纳税人完税证明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市本级医疗保障局

纳税人识别号: 41000000000000404630

电子税务局

安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个人所得税

No.441005251100015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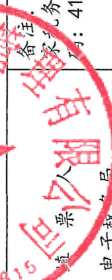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明湖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1月 17日

税务机关：开发区税务局明湖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C9QR1920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0004547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10-21	36.00	
4419162510004547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10-21	3.18	
44191625100045471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至2025-07-31	2025-10-21	21.00	
441916251000454719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至2025-07-31	2025-10-21	6.00	
441916251000454719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5-07-01至2025-07-31	2025-10-21	3.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拾玖元壹角捌分				¥69.18	

收据联 纳税人完税证明



备注：一般申报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明湖税务分局，社保编号：412001389225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凭 证

No.441005251100015204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明湖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5年 11月 17日

税务机关：开发区税务局明湖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C9QR1920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00035461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4,206.72		
4419162510004547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至2025-07-31	2025-10-21	30.00		
4419162510004547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至2025-07-31	2025-10-21	2.65		
4419162510004547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7-01至2025-07-31	2025-10-21	1.10		
44191625100045471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7-01至2025-07-31	2025-10-21	4.68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肆仟贰佰肆拾伍元壹角				¥4,245.15		

收据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51100015203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明湖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 2025年 11月 17日

纳税人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MAC9QR1920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91625100035461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10-01至2025-10-31	2025-10-21	78.89
44191625100045471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1	3.18
441916251000454718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9-01至2025-09-30	2025-10-21	5.46
4419162510004547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8-01至2025-08-31	2025-10-21	72.00
441916251000454718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5-07-01至2025-07-31	2025-10-21	60.0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佰壹拾玖元伍角叁分					¥219.53

收据联 纳税人完税证明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明湖税务分局, 社保编号: 412001389225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安善保管

4、信用查询

4.1、“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

2026/4/23 10:56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郭茜茜	4104821995****3836
何国华	6105261992****9417
欧阳春风	4311291984****2040
林春霞	2302221967****4343
姜长满	1326231965****0618
许福军	1326231967****2510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豫安辛伏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9963962-7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914101035657816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MAC9QR1920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tbnf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0MAC9QR1920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2

2026/4/23 10:56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者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4.2、“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

2026/4/23 10:57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通知公告 |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信息公示 信用动态 信用立法 政策法规 信用承诺 城市信用 走进信用

首页 > 专项查询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部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 ▲ | 地方信用网站 ▲ | 信用示范地区 ▲ |


 政府网站
找错


 政府相关


关于我们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站点地图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网站声明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信用中国APP下载

 信用中国微信公众号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网站标识码: 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7696号

4.3、“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

2026/4/23 10:57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 服务投诉：010-63819289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策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执法单位： 查询前，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查询结果：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查询内容： 企业名称：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查询时间：2026年04月23日 10时57分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政府网站 找错  网络安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6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5、非联合体申请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我公司非联合体谈判申请, 不转包，不分包。

特此承诺。

响应人：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5年4月22日




6、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梭路33号3号楼1单元4楼403室		
建立时间	2023年03月10日		
注册资本金	1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100MAC9QR192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E341041164-4/1		
有效期	至2028年06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杜中浩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常鑫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常鑫	职称或执业资格	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河南盾森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16日		

业务范围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23年 08月 2日

No.EF 0428083

证书延期	企业变更栏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详细地址 变更为: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经开)经南五路16号华美龙大厦2号楼8楼801室 注册资金(万元) 变更为: 1000万人民币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变更核准机关(章)</p> <p>2023年 08月 2日</p> </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有效期延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p>核准机关(章)</p> _____ 年 月 日 </div>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变更核准机关(章) _____ 年 月 日 </div>

7、项目总监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宋换英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928*****27	性别	女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单位: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41014224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 2029年01月20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9年01月20日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3月02日
- 2026年0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 注册证书

姓名: 宋换英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7年02月15日

注册编号: 41014224

注册执业单位: 河南鼎弘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9年01月20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宋换英
个人签名: 宋换英

签名日期: 2026.3.2

发证日期: 2025年12月18日

从事专业	工程监理				
取得职称名称	高级工程师				
取得职称级别	副高级				
取得方式	考核认定	姓名	宋换英	性别	女
评审组织 (认定部门)	河南省工程系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副高级职称考核认定委员会	出生年月	1987.02		
评审(认定) 通过时间	2023.01	工作单位	中鼎景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证单位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证书编号	B202209070100934		
		2023 年 03 月 20 日			

姓名	宋换英	
性别	女	
出生	1987 年 2 月 15 日	
住址	郑州市金水区贾鲁河南路 69号院3号楼1单元 1406号	
公民身份号码	410928198702154927	

	<h2>中华人民共和国</h2> <h1>居民身份证</h1>
签发机关	郑州市公安局金水分局
有效期限	2022.03.24-2042.03.24